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6月9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本公司于2023年5月30日以电话方式发布了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出席会议董事应到5名，实到5名，分别为郭煜、文军、刘卫、吴良卫、卢青。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第十届董事会将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提名郭煜先生、陆宇先生、文军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刘卫女士、吴良卫先生、王莉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决议通过的董事候选人名单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表决方式。

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刘卫、吴良卫、卢青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9 日